区卫生健康委 区教育局关于开展东丽区

中小学生“关注普遍眼健康”征文

绘画作品比赛活动的通知

各中小学校：

2023年6月6日是第28个全国“爱眼日”，为做好我区预防儿童青少年近视宣传工作，普及眼保护、防近视的健康知识，按照《市卫生健康委 市教委关于印发2023年天津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等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工作方案的通知》（津卫疾控〔2023〕137号）要求，区卫生健康委、区教育局决定联合开展东丽区中小学生“关注普遍眼健康”征文绘画作品比赛活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2023年6月6日是第28个全国“爱眼日”，以“关注普遍眼健康”为主题开展“我爱眼，我绘眼”、“我爱眼，我话眼”征文绘画作品比赛活动，评选优秀征文和绘画作品，进一步加深中小学生对眼健康知识的了解和掌握，自觉养成爱眼、护眼的健康生活方式，提升中小学生爱护眼睛、防治近视的相关健康技能。

二、活动对象

东丽区中小学在校学生。

三、活动形式及要求

（一）征文作品

1.题目要求：征文应围绕“关注普遍眼健康”这一主题内容进行撰写，自拟题目，文章体裁不限，既可论述、议论，也可叙述真人真事。

2.篇幅要求：小学生作品400-600字，中学生作品600-900字。文章字数不包括学生姓名、年龄等个人基本信息。

3.内容要求：征文应联系实际，主题鲜明，内容充实，积极向上，感情真挚，条理清楚，语言通顺，真实原创（文章应为作者创作，严禁抄袭）。凡发现征文由网络或其它途径抄袭者，即取消其参赛资格。

4.作品形式：只接受电子版参赛作文，格式为PDF。

5.原创性要求：请所有选手尊重他人劳动成果，诚信参赛，不抄袭套作。

（二）绘画作品

1.题材要求：根据此次参赛主题创作，要求主题鲜明、富有意义和趣味、色彩和谐的绘画作品，画种不限，形式不限。

2.格式要求：作品绘画材料不限，但必须是平面作品。

3.作品报送形式：只接受电子版，格式为JPG或者png。

四、活动流程

1.各学校按照择优选取的原则，提交征文作品3篇和绘画作品3幅，并将作品电子版与《参赛信息登记表》（见附件）由各参赛学校统一汇总发送至指定邮箱（tj\_zhonghe@163.com），邮件名称请标注“东丽区XX学校-作品类型”,如“东丽区XX学校-征文作品或绘画作品”。不统计学生自行上报作品，参赛绘画作品原图由学校备存。

2.提交截止日期为2023年6月15日。

3.各学校选送的作品将由市级学校卫生专家和画家组成的专家评选组进行最终评选。

五、奖项设置

征文、绘画作品比赛分别分为小学组和中学组，各组评选作品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10名；评选最佳指导教师奖1名、优秀指导教师奖15名；本次活动评选学校优秀组织奖五名。

选取每组前50名作品制作作品集，下发所有学校。

联 系 人：区疾控中心 李文蕾，15002283112

电子邮箱：tj\_zhonghe@163.com

附件：参赛信息登记表

天津市东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天津市东丽区教育局

2023年5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参赛信息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小学/中学） | 类别（征文/绘画） | 题目 | 作者姓名 | 学校名称 | 指导教师 | 教师联系电话 | 家长姓名 | 家长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9 |  |  |  |  |  |  |  |  |  |  |